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4993691722025601

采购单位（甲方）贵港市建筑工程管理处

住 所：贵港市迎宾大道883号

供 应 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港中心支公司

住 所：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956号（天悦华府）1幢20层

签订合同地点：贵港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贵港市建筑工程管理处 采 购 计 划 号：

供 应 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港中心支公司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2026年自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

订本合同。

一、公务车辆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机动车保险 服务	交强险、商业 险等	1	辆	1447.1	1447.1	桂R-06727	
合同总价：（大写） 壹仟肆佰肆拾柒元壹角整，（小写） 1447.1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贵港市迎宾大道883号	通讯地址： 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956号（天悦华府）1幢20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港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贵城支行
账号： 45001753748050507001	账号： 2111710829300017786
邮政编码： 537100	邮政编码： 537100
经办人：	年 月 日